关于组织2017年海陵区幼儿园园本研训工作考评专项检查的通知

各幼儿园:

按照泰海教〔2017〕62号《区教育局关于组织2017年幼儿园园本研训工作考评的通知》精神，根据2017年幼儿园园本研训工作考评要点，对部分考评项目进行资料集中检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及对象：

2017年12月26日（星期二），上午8：40-11:30实小附幼教研片、大浦附幼教研片、九龙教研片所属幼儿园，下午1：00-4：30市幼教研片、儿教中心教研片、城东附幼教研片所属幼儿园。

二、检查地点：

泰州市海陵区教师发展中心三楼会议室

三、检查材料及要求：

1． 2017年园本研训工作考评情况记录表。（记录表及填写要求详见QQ工作群）

2．2017年园本研训管理和考核制度及落实情况材料。

3.2017年上、下半年幼儿园园本研训计划、上半年总结。

4．教师个人专业发展规划。（抽查业务园长、教研组长个人专业发展规划）

5.2017年全园性集体研修活动（自荐，每学期两次）过程性资料。

6.各幼儿园课题研究开展过程性资料。（注：2017年课题结题的幼儿园资料免检）。

7.专任教师论文、案例、课件等教育资源发表或获奖佐证材料（佐证材料与“2017年海陵区幼儿园教师教育资源发表、获奖情况一览表”一一对应整理）。

泰州市海陵区教师发展中心

2017.12.20.